

【信马由缰】

天堂向左 深圳往右



■ 马继远

70后,洛阳土生土长,现在深圳谋职,闲时鼓捣散文,常被误认为老年作者。

“天堂向左,深圳往右”,这句话非我原创,而是慕容雪村一部小说的名字。根据小说改编的电视连续剧《相爱十年》,前几天在芒果台热播,反响好像还挺大,我的好几位朋友都在微信朋友圈里对故事结局发表了看法。

这部电视剧我没看,原著小说也没看过。这话给我留下印象,是因为一个曾在网络上流传的帖子。帖子列举了在深圳奋斗的人的诸多共同感受,最后总结道:“深圳是一个让多少人圆梦和折翼的地方,所以慕容雪村说:天堂向左,深圳往右”。

这句话表达的意思,在二十年前轰动一时的电视连续剧《北京人在纽约》中就出现了。大意是这样的:“如果你爱一个人,就送他去纽约,因为那里是天堂;如果你恨一个人,也送他去纽约,因为那里是地狱。”

深圳虽然发达,但和国际大都会纽约相比,肯定尚有差距。在纽约可能遭遇到的那种天堂与地狱般的差异人生,换到深圳,其差异等级递减,最多也就是天堂与人间的不同吧。当然,这是玩笑话。无论纽约还是深圳,差异都仅存在于理想与现实之间。

作为伴随中国改革开放而生的一座新兴都会,深圳自诞生之日起,就成为不少人心目中的“淘金地”,似乎遍地都流淌着发财和成功的机会。坊间流传着的众多一夜暴富神话,更增添了深圳的传奇色彩,“引无数英雄竞折腰”。

当人们怀揣梦想来到深圳,面对现实会感觉有点儿悲催。深圳的高楼鳞次栉比,可你住得起的,只是隐藏在高楼斜影后城中村里逼仄拥挤的民房。深圳的工作机会很多,可与你竞争的精英更多,你能得到的,未必就是那些薪酬丰厚的岗位。

那些穿梭在深圳街头的年轻人,除了时尚光鲜的白领、金领,更有不少冒着酷热,忍着冷眼向过往行人散发广告的房屋中介、推销员。

有不少人在深圳拿着数目可观的薪水,抽空还能去喝个下午茶,过着小资生活,可仍有很大一部分人,每月的薪酬在支付完房租、水电费等费用后,已经所剩无几。要知道,在深圳即便你拿万元月薪,相对于高企的房价,也只是杯水车薪。

当梦想被现实照亮,生活就变得愈加真实起来。电视剧《相爱十年》主要展现的是被深圳改变了的爱情,其实被深圳改变的还有很多,比如继续拼搏奋斗的信心、不知不觉被现实蚕食了的“三观”等。

按照前文提到的那个网帖中的说法,在深圳能待上五年算你有激情,能待上十年算你有梦想,能待上十五年你就在成功的路上,待上二十年你就是王者。这说明,在深圳这样一座理想和现实交织之城,让理想开花的不二法门是坚持待下去。

确实,在任何地方,理想和现实、左和右之间的通道,都唯有坚持。

【后山史话】

猪龙的飞升



■ 任见

又名后山,有各种作品约2000万字,如《洛阳往事》、《帝都传奇》(九卷本)等。全新的判断、犀利的表述、深刻的幽默、温暖的交流,是任见作品的特色。本报首家推出其“后山史话”系列美文。

晚年的黄帝,专心修道,希冀长生或者成仙,不料变成了精神病者。

具体地讲,黄帝的症状是幻视、幻听。这是分裂症的一种。他看见蚂蚁像猪那么大,蚯蚓像彩虹那么粗,凤凰跑到他面前叫唤,麒麟进他家院里跳舞,最厉害的是,他还看见外星人的UFO,在天空中转圈。

没有精神科医生诊治,黄帝自己猜度:莫非是一生杀人太多,罪孽深重,天神在“惩罚”自己?不,应该说是天神来“拯救”自己了。

是的,黄帝认为他之所见所闻,都是吉兆、祥瑞,是天神在召唤他呢。

黄帝在神职人员指点下,领着他的部下在洛阳西山祭拜天神。

祭着拜着,来了一条巨蜥,又叫猪龙,现在印度尼西亚的科莫多岛上还有这种动物,身躯重数百斤,舌下有毒腺,能把头仰得很高,发怒了会伤人。

中国人古时候很崇拜猪龙,人们用美玉雕成猪龙,供奉或佩戴。

猪龙对黄帝喷鼻子,黄帝眉开眼笑地说:“这不是天神来接我了吗?”遂跨上猪龙的脊背,抱着猪龙的脖子,被猪龙驮走了。猪龙在飞升过程中,抖动身子,不知怎的把黄帝背着的弓弄掉了。

黄帝的部下也想升天啊。说时迟那时快,一群猪龙跑了过来,有七十多人抓住了猪龙,升天了。可猪龙数量有限,还有一些人拽住龙鬃不放,猪龙的龙鬃都被拔掉了,和人一起坠落下来。

黄帝在百姓仰望的目光中飞向天庭,坠落下来的黄帝部下们只能抱着龙鬃和黄帝的弓大声哭喊,但无济于事。

唐朝诗人李白,写有《飞龙引》,追载此情此景。

黄帝铸鼎于荆山,炼丹砂。丹砂成黄金,骑龙飞上太清家,云愁海思令人嗟。

宫中彩女颜如花,飘然挥手凌紫霞,从风纵体登鸾车。登鸾车,侍轩辕,遨游青天中,其乐不可言。

鼎湖流水清且闲,轩辕去时有弓箭,古人传道留其间。后宫嫔娟多红颜,乘鸾飞烟亦不还,骑龙攀天造天关。造天关,闻天语,屯云河车载玉女。

黄帝和他幸运的部下们真幸福啊,在天庭享受的全是这类“美物”——彩裳、嫔娟、花颜和玉女。李白的演绎和想象,除了色情就是情色。

黄帝之后,在以洛阳为核心的中原乃至更广阔的神州大地上,部落越来越多。多种原因吧,各个部落需要联合,所形成的比较松散的联盟,需要一个盟长,即联盟首领、部落长。人们选出来了一个,叫尧。

尧十八岁,其部落在唐地,他接的是他兄长挚的班。

【凌秀生活】

为什么读书



■ 梁凌

喜读书,爱思考,相信美好。一边煮饭,一边阅读,偶尔作文养心,出版有散文随笔集《一个人的行走》《心有琼花开》等。

侄女要上大学了,想用假期读书,让我推荐一本“最值得一读的书”。

凡事一加“最”就令人纠结,她把开卷这事儿弄得太隆重。

仔细想想,可不就是很隆重吗?否则为什么专设“读书日”,开展“全民阅读”活动……可这一系列举措正说明“读书如过年,一年一回”“许多人不喜欢阅读”……

真是“我之蜜糖,彼之砒霜”,因为我深深地知道不阅读的痛苦。这痛苦,我从母亲身上感受得更真切些。

我的母亲不识字,一离开她熟悉的乡村,便很迷茫。母亲来我家小住,我的蜗居,对她来说无异于牢笼。读书,上网她统统不会,连电视也看不懂,做完家务,她只能长时间地呆坐在窗前。其实,就连“寂寞”这个词,她也是不知的。这时候的母亲,总是令我无限伤感。她一生的视野,就是乡村的几棵树、几亩田、几个人。

我想,如果母亲有文化,她可以听张恨水讲故事,跟林语堂对话,看巴尔扎克笔下的高老头。“书卷多情似故人,晨昏忧乐每相亲。”有了“故人”相伴,就无须睁着空洞的眼,望向更空洞的天空。

以母为鉴,我努力培养女儿的阅读习惯,并不指望她在书里找到“黄金屋”“颜如玉”,只是希望她的快乐无须倚仗任何人,一个人“和书籍生活在一起,永远不会叹气”。

不读书的无趣,时不时会露出来。记得有一次,村里组织旅游,目的地是西湖。有人说:西湖有什么好看的,不就是一湖水吗?我问:泰山呢?他说:不就是一大堆石头嘛!那时候,我突然明白,读万卷书,行万里路,是有次序的,要“先读书,后行路”。否则,蜻蜓点水,浮光掠影的旅行又有什么意思?!

关于万卷书和万里路的关系,余秋雨说:“没有两者,路,就是书!”说得有理,旅行是心灵的阅读,阅读是心灵的旅行。上路之前如果不读些书,你眼里的风景只是图片;有万卷书做底,你看到的一块碑,一段残垣,一条不起眼的小河,或许就是最美的风景。

不读书的人,旅行只是一次次的观光,意识停留在“看山是山,看水是水”的阶段。有了大量的阅读,旅行才会有厚度和宽度,有数不清的乐趣。